



股票代號：2450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議 事 手 冊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日期：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33 號 6 樓

目 錄

頁次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4
伍、討論事項.....	5
陸、選舉事項.....	6
柒、其他議案.....	11
捌、臨時動議.....	12
附件	
一、「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13
附錄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21
二、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31
三、一一三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	32
四、盈餘分配表.....	56
五、公司章程(修訂前).....	57
六、股東會議事規則.....	65
七、董事選舉辦法.....	67
八、董事持股情形.....	70

壹、開會程序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 宣布開會
- 二、 主席致詞
- 三、 報告事項
- 四、 承認事項
- 五、 討論事項
- 六、 選舉事項
- 七、 其他議案
- 八、 臨時動議
- 九、 散會

貳、開會議程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 間：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33 號 6 樓

召開方式：實體並以視訊輔助

視訊會議平台：<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1.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2. 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3. 一一三年度股東股息紅利分派情形報告案。
4. 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五、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六、選舉事項

董事改選案

七、其他議案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 會

參、報告事項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報請 鑒察。

說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21 頁（附錄一）。

二、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報請 鑒察。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1 頁（附錄二）。

三、一一三年度股東股息紅利分派情形報告案，報請 鑒察。

說明：（一）依據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本次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426,116,884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65 元，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三）現金股利分配案擬訂於 114 年 6 月 26 日為除息基準日。

（四）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經 114 年 2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本年度分配員工酬勞 3.5% 計新台幣 21,070,723 元及董事酬勞 1.5% 計新台幣 9,030,311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肆、承認事項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已編造完成，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會計師及潘慧玲會計師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21、32 及 56 頁(附錄一、三、四)。

決議：

伍、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敬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 明：(一)配合法令修正及公司實務需要，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3~20 頁（附件一）。

(三)修訂前「公司章程」，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7 頁（附錄五）。

決 議：

陸、選舉事項

案 由：董事改選案。

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於 114 年 6 月 14 日屆滿，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 17 條規定，應選董事 13 人(含獨立董事 5 人)，董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三)新任董事任期 3 年，自 114 年 5 月 28 日起至 117 年 5 月 27 日止。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四)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為之，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67 頁（附錄七）。

(五)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14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茲將董事候選人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被提名 人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所代表之政府或 法人名稱	持有股數
董事	余政憲	義守大學 管理科學 研究所 碩士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中華民國內政部部 長 高雄縣縣長 立法委員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棒球協會 副理事長 高雄高苑工商董事 長 財團法人八卦寮文 教基金會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 份有限公司	71,773,155
董事	林文智	逢甲大學 自動控制 工程碩士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 公司業務管理處副 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 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業務)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電信基金會董 事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 顧問(股)公司董事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電信股 份有限公司	71,773,155

被提名 人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所代表之政府或 法人名稱	持有股數
				願境網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賈仲雍	交通大學 資訊工程 博士	中華電信網路技術 分公司副總經理	中華電信網路技術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電信歐洲有限 責任公司董事長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神準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中華電信股 份有限公司	71,773,155
董事	胡學海	成功大學 交通管理 碩士	中華電信個人家庭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電信個人家庭 分公司總經理 台灣碩網網路娛樂 (股)公司董事 台北金融大樓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 顧問(股)公司董事	中華電信股 份有限公司	71,773,155
董事	柯素秋	政治大學 土地行政 學系	中華電信個人家庭 分公司副總經理	中華電信個人家庭 分公司副總經理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電信股 份有限公司	71,773,155
董事	林保雍	臺中縣立 東勢初級 中學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副董事長兼總 經理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副董事長兼總 經理 神準科技(股)公司 董事 坤洲(股)公司董事 長 正峯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正剛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14,820,975

被提名 人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所代表之政府或 法人名稱	持有股數
董事	林正峯	國立政治 大學國際 經營管理 英語碩士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特別助理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特別助理 全國電子(股)公司 董事 燦坤實業(股)公司 董事 台大創新育成(股) 公司董事 優仕(股)公司董事 神揚保險代理人 (股)公司董事	正剛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14,820,975
董事	林正剛	國立政治 大學國際 經營管理 英語碩 士、加拿 大英屬哥 倫比亞大 學日文系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經營規劃室總 監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 公司經營規劃室總 監 全國電子(股)公司 董事	正剛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14,820,975
獨立 董事	葉公亮	國立台灣 大學財務 金融所 EMBA	康和綜合證券(股) 公司董事長 康和期貨(股)公司 董事長 富邦行銷(股)公司 董事長 富邦金融控股(股) 公司董事 富邦綜合證券(股) 公司董事長	富邦綜合證券(股) 公司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 獨立董事	無	0
獨立 董事	葉福海	逢甲大學 電子工程 系	大聯大投資控股 (股)公司執行長 詮鼎科技(股)公司 執行長 億科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大聯大投資控股 (股)公司副董事長 大聯大電子(股)公 司董事 明基材料(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0

被提名人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名稱	持有股數
			艾睿電子(股)公司 總經理 宏碁電腦(股)公司 副總經理	神腦國際企業(股)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吳文燦	美國華盛頓大學電機碩士、博士	美國 Cortina Systems, Inc. 副總裁 美國集通科技 (StorLink Semiconductors, Inc.) 董事長兼總經理 Broadcom 亞太區 SMB 部門總經理 Altima (優碼) 創辦人暨 CEO	義傳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神腦國際企業(股) 獨立董事	無	0
獨立董事	鄭閔卿	高雄工專電機工程科	宏華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 北區電信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 行動通信分公司副總經理	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 獨立董事	無	0
獨立董事	何英圻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雅虎奇摩電子商務事業群總經理 興奇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91APP, Inc. 董事長 九易宇軒(股)公司 董事長 全通路零售系統(股)公司董事長 91APP HK Limited 法人董事代表人 EasyStore Commerce Sdn. Bhd. 法人董事代表人 旌泓(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無	0

被提名 人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所代表之政府或 法人名稱	持有股數
				全國電子(股)公司 獨立董事 Omnichat Limited 法人董事代表人 NineYi Capital Inc. 董事 N-Team, Inc.董事 和利忻資本(股)公 司董事		

選舉結果：

柒、其他議案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敬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借助本公司新任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本次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

(三)擬請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內容詳如下表。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	余政憲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副理事長 高雄高苑工商董事長 財團法人八卦寮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董事	林文智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業務)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電信基金會董事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願境網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賈仲雍	中華電信網路技術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電信歐洲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神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胡學海	中華電信個人家庭分公司總經理 台灣碩網網路娛樂(股)公司董事 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	柯素秋	中華電信個人家庭分公司副總經理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林保雍	神準科技(股)公司董事 坤洲(股)公司董事長 正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林正峯	全國電子(股)公司董事 燦坤實業(股)公司董事 台大創新育成(股)公司董事 優仕(股)公司董事 神揚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
董事	林正剛	全國電子(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葉公亮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葉福海	大聯大投資控股(股)公司副董事長 大聯大電子(股)公司董事 明基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吳文燦	義傳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鄭閔卿	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何英圻	91APP, Inc. 董事長 九易宇軒(股)公司董事長 全通路零售系統(股)公司董事長 91APP HK Limited 法人董事代表人 EasyStore Commerce Sdn. Bhd. 法人董事代表人 旌泓(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全國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Omnichat Limited 法人董事代表人 NineYi Capital Inc.董事 N-Team, Inc.董事 和利忻資本(股)公司董事

決 議：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 二 條：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1.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2.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3.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4.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 5.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6.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7.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8.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9.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11.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12.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13.CC01090 電池製造業。 14.F113110 電池批發業。 15.F213110 電池零售業。 16.CC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第 二 條：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1.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2.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3.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4.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 5.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6.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7.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8.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9.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11.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12.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13.CC01090 電池製造業。 14.F113110 電池批發業。 15.F213110 電池零售業。 16.CC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刪除未實際經營項目。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17.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17.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18.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18.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19.IE01010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19.IE01010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20.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20.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21.F113020 電器批發業。	21.F113020 電器批發業。	
22.F213010 電器零售業。	22.F213010 電器零售業。	
23.J303010 雜誌（期刊）出版業。	23.J303010 雜誌（期刊）出版業。	
24.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4.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5.I103060 管理顧問業。	25.I103060 管理顧問業。	
26.JE01010 租賃業。	26.JE01010 租賃業。	
27.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27.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28.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28.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29.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29.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30. F102020 食用油脂批發業。	30. F102020 食用油脂批發業。	
31.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31.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32.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32.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33.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33.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34.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34.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35. 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35. 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36.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36.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37.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37.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38.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38.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39.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39.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40. F110010 鐘錶批發業。	40. F110010 鐘錶批發業。	
41. F110020 眼鏡批發業。	41. F110020 眼鏡批發業。	
42.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42.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43. F112040 石油製品批發業。	43. F112040 石油製品批發業。	
44.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44.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45.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45.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46. F113060 度量衡器批發業。	46. F113060 度量衡器批發業。	
47. F114010 汽車批發業。	47. F114010 汽車批發業。	
48.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48.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49. F1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批發業。	49. F1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批發業。	
50. F114050 車胎批發業。	50. F114050 車胎批發業。	
51. F115010 首飾及貴金屬批發業。	51. F115010 首飾及貴金屬批發業。	
52. F116010 照相器材批發業。	52. F116010 照相器材批發業。	
53.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53.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54.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54.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55. F201020 畜產品零售業。	55. F201020 畜產品零售業。	
56. F201050 漁具零售業。	56. F201050 漁具零售業。	
57. F201070 花卉零售業。	57. F201070 花卉零售業。	
58. F201090 觀賞魚零售業。	58. F201090 觀賞魚零售業。	
59. F2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零售業。	59. F2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零售業。	
60. F202010 飼料零售業。	60. F202010 飼料零售業。	
61.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61.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62.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62.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63.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63.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64.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64.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65.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65.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66.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66.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67. F20605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67. F20605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68.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68.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69. F207050 肥料零售業。	69. F207050 肥料零售業。	
70.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70.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71.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71.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72.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72.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73. F210010 鐘錶零售業。	73. F210010 鐘錶零售業。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74. F210020 眼鏡零售業。	74. F210020 眼鏡零售業。	
75. F211010 建材零售業。	75. F211010 建材零售業。	
76. F212050 石油製品零售業。	76. F212050 石油製品零售業。	
77.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77.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78. F213050 度量衡器零售業。	78. F213050 度量衡器零售業。	
79.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79.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80. F214010 汽車零售業。	80. F214010 汽車零售業。	
81. F214020 機車零售業。	81. F214020 機車零售業。	
82.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82.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83. F2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零售業。	83. F2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零售業。	
84. F214050 車胎零售業。	84. F214050 車胎零售業。	
85. F215010 首飾及貴金屬零售業。	85. F215010 首飾及貴金屬零售業。	
86. 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86. 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87.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87.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88. F299990 其他零售業。	88. F299990 其他零售業。	
89.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89.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90.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90.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91.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91.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92.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92.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93.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94. G801010 倉儲業。 95. F401161 菸類輸入業。 96. F401171 酒類輸入業。 97. F10606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批發業。 98. 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99. F107070 動物用藥批發業。 <u>100. F207070 動物用藥零售業。</u> <u>101. F207080 環境用藥零售業。</u> <u>102.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u> <u>103.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u>	93.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94. G801010 倉儲業。 95. F401161 菸類輸入業。 96. F401171 酒類輸入業。 97. F10606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批發業。 98. 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99. F107070 動物用藥批發業。 100.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101. F207070 動物用藥零售業。 102. F207080 環境用藥零售業。 103.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104.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10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u>前項員工酬勞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分派予基層員工。</u> 本公司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酬勞、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給	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修訂。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權憑證、員工酬勞、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除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外，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會應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為配合證期局之「平衡股利政策」以符合公司目前營運環境並求永續經營及長期發展，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著重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各年度發放股東紅利分配總金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其中現金股利之比例，不	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除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外，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會應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為配合證期局之「平衡股利政策」以符合公司目前營運環境並求永續經營及長期發展，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著重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各年度發放股東紅利分配總金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其中現金股利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第 三十一 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68 年 5 月 7 日 (前略) 第三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u>第三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8 日。</u>	第 三十一 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68 年 5 月 7 日 (前略) 第三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	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

一、113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成果及財務支出：

全年度合併營收達到 323.07 億元，稅前淨利為 5.76 億元，本期淨利為 4.77 億元，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 4.78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1.85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11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獲利能力分析：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資 產 報 酬 率(%)	4.81	7.03
股東權益報酬率(%)	7.41	11.05
純 益 率(%)	1.47	2.25
每 股 盈 餘(元)	1.85	2.73

註：上表金額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資料

(四)研究發展狀況：

113 年被稱為「AI 手機元年」，各品牌紛紛推出搭載 AI 功能的智慧型手機，AI 技術在攝影、語音助手、個人化體驗等方面帶來更多元化應用；也因 AI 話題炒熱並同步帶動高階手機銷售及全球經濟的復甦、消費者信心的提升帶領之下，全球智慧型手機銷量較 112 年成長約 4%，終止了連續兩年的下滑趨勢。

全球銷售量前五大品牌排序仍為：三星(19%)、蘋果(18%)、小米(14%)、OPPO(8%)、vivo(8%)，市場變化不大，成長較多的為小米。各品牌未來在高階手機的 AI 應用與支援性，將會是影響市場競爭的主要戰場。

➤ 智慧型手機發展趨勢：

以硬體規格與軟體應用來看，分成以下幾大項目進行說明：

- (1)處理器：回顧 113 年 5G 技術已漸漸從高階手機市場滲透至中低價位手機市場，成為市場主流選擇，根據市調機構 Counterpoint Research 的最新報告顯示，113 年上半年全智慧型手機每銷售 3 台，

就有 2 台支援 5G，滲透率達到 66.7%。113 年旗艦機款搭載的處理器以高通 Snapdragon 8 Gen 3 及聯發科天璣 9300 為大宗。展望未來，將由終端 AI 手機帶起成長，而隨著高通與聯發科分別於 113 年底推出了由台積電 3 奈米高階製程的 Snapdragon 8 Elite 以及天璣 9400 手機 CPU，將能為未來的終端 AI 手機帶來更多生成式運算的運用發展。

- (2) 螢幕：113 年手機市場在螢幕大小方面呈現出幾個明顯的趨勢。首先，全螢幕設計成為主流，螢幕佔比越來越高，邊框越來越窄，提供了更好的視覺體驗。其次，大尺寸螢幕依然受歡迎，6.5 吋以上的螢幕成為標準，滿足了消費者對於更大、更沉浸的視覺需求。因此，安卓陣營包括三星、OPPO、Google、小米等大廠陸續推出折疊螢幕手機，摺疊機拓展的關鍵因素之一來自於價格，各品牌均致力於提升顯示效能與減少折痕，同時降低整機成本，以期折疊手機普及，進而創出另一片藍海；而曲面螢幕因為維修成本高和保護貼難貼等原因，逐漸式微。這些趨勢反映了消費者對於更高品質視覺體驗的需求，同時也顯示出各品牌在螢幕技術創新上的不斷努力。
- (3) 顯示器：近年來，高刷新率顯示器已成為標配，許多旗艦手機都配備了 120Hz 甚至更高的刷新率，這在遊戲和視頻播放方面提供了更流暢的使用體驗。在 113 年，OLED 技術的普及更為突出，主要原因為 OLED 顯示器較於 LCD 顯示器提供了更優異的顏色和對比度，顯著提升了整體視覺體驗，使 OLED 顯示器在高階和中階手機中的迅速普及，漸漸成為智慧型手機的主流選擇。此外，安卓手機顯示器的峰值亮度和對比度也掀起了品牌間的相互比拚。例如，三星 Galaxy S24 Ultra 的螢幕峰值亮度達到 2600nits，小米 14 峰值亮度更來到 3000 nits，使手機在強光下的可視性大大提升。整體來說，113 年的手機顯示器設計更注重實用性和視覺效果，為用戶帶來了更好的使用體驗。
- (4) 電池：因應 AI 技術的迅速發展和 5G 普及率之提升，電池續航力已成為消費者選擇手機的主要考量之一，113 主流旗艦機款普遍配置 5500mAh 的電池容量，為了滿足現代人對極致續航力的需求，ASUS 於 113 年底推出 ROG Phone 9 Pro 搭載了 5800mAh 的電

池，搭載台積電的 3 奈米高階製程的 CPU，進而提升了電池的使用效率，其續航力突破 20 小時，成為目前續航力最強的手機；除此之外，伴隨現代人擁有 3C 穿戴配件的數量日益增多，多元化的充電線材問題也隨之而來，根據 Counterpoint Research 研究指出，支援無線充電的智慧型手機市場需求持續成長，113 年的出貨量年增長高達 14.2%，市佔率突破 31%。預估到 118 年，無線充電手機的市佔率將接近 50%。綜上所述，大容量電池與無線充電功能已成為現代智慧型手機的主流趨勢，消費者不僅追求手機的續航力，更希望享受無線充電所帶來的便利性。

(5) 相機：隨著手機相機技術的革新，相機規格的升級依舊是刺激消費者換機的契機，目前各手機大廠牌除了提升旗艦機款的畫素外，並與徠卡、蔡司以及哈蘇等知名相機品牌合作打造更強大的相機性能，並在 AI 議題持續發酵下，「AI+相機」亦成為新的發展趨勢。113 年三星推出首支搭載 AI 相機功能的 S24 系列，透過全新的 ProVisual Engine 演算法，在放大望遠時對畫面中的物體進行優化處理，進一步提升相片清晰度，並使用生成式相片編輯讓修圖功能更加便利，Google 今年也推出首支 AI Phone Pixel 9 Pro 系列以 Gemini 加上「一起拍」的 AI 功能，引起市場熱烈的討論；然而談及遠攝鏡頭應用潛望鏡已有好幾年，今年底上市搭載 AI 晶片的 vivo X200 系列以及 OPPO Find X8 系列，皆使用強大的長焦鏡頭搭配 AI 技術成為了 113 年「演唱會拍照必備神機」的旗艦機款。除此之外，在外觀的設計上，今年 iPhone 16 系列、OPPO Find X8 Pro 皆設計閃拍按鍵，與以往大為不同，能更迅速地捕捉瞬間畫面，展望未來，手機相機的發展將不再僅追求畫素提升，拍攝品質將成為新的關鍵，包括更真實的色彩表現、更高的光學變焦性能和進光量，並結合生成式 AI，使手機拍攝技術帶來更智慧的體驗。

(6) 記憶體及容量：現今消費者對多工處理、高畫質影像以及大型應用程式的需求日益增長，手機更多的儲存空間與記憶體需求亦不斷攀升，512GB 的儲存容量已經成為中高階手機的標配，部分旗艦機型也提供 1TB 的儲存選項，能更加滿足消費者對儲存大量照片、影片、應用程式等需求。在終端 AI 普及下，蘋果今年推出的

iPhone 16、iPhone 16 Plus，在 RAM 的部分相比前一代有所提升，這項改變不僅是為了支援新的 AI 功能，也顯示出記憶體需求的整體上升趨勢，根據 Google 產品與服務軟體部副總最新的說法，未來 8GB RAM 恐怕只是最低標準，手機需要更大的記憶體來運行 AI 演算法。因此 16GB RAM 已經成為高階手機的標配，換而言之，更大的記憶體以及儲存空間，以應對更複雜的使用需求，已成為智慧型手機未來趨勢。

(7) AI 應用：根據資策會(MIC) 114 年資通訊產業趨勢預測，AI 手機滲透率預期將從 113 年的 18% 提升至 114 年的 31%。目前各手機大廠推出的 AI 手機皆搭載於高階機型為主，可利用生成式 AI 協助處理日常翻譯、編寫、摘要及照片修圖等功能，今年也將持續推出更多功能。113 年首款終端運算 AI 手機為 Samsung 的 Galaxy S24 系列主推即時語音翻譯、智慧摘要與回覆功能等，同時支援第三方軟體，搜尋圈更是查找圖片的利器。而 Google 最新推出的 Pixel 9 系列除了搭載自家推出的 Gemini AI，方便整合 Google 作業系統，也以相機的自動修圖與「一起拍」功能帶來更多便利性。Apple 新機 iPhone 16 系列搭載的 Apple Intelligence 以本機及私有伺服器處理指令，滿足安全隱私訴求，並結合 ChatGPT，預計 114 年春季開始支援中文版本。另 Apple 預計在 114 年下放 AI 功能至中階手機 iPhone SE4 (或 iPhone 16E)，有機會帶動其他品牌業者跟進，加速中階手機加入 AI 功能，亦有利於終端 AI 手機滲透率提升。

➤ 穿戴配件發展趨勢：

113 年智慧與穿戴配件結合 AI 技術，市場上出現了許多技術創新的產品，使消費者在選擇上更加多元，多樣化的配件產品出現，迎合各式消費者的需求，已下依產品類別進行說明：

(1) 真無線藍牙耳機：真無線藍牙耳機市場持續蓬勃發展，技術升級和產品創新帶動消費者需求。Apple 與 Samsung 依舊保持高市佔率，Apple 的 AirPods 4 與 AirPods 4 主動降噪款於 113 年末正式上市，引發市場關注。全新一代 AirPods 提供主動降噪與環境聲感應功能，同時支援個性化音訊調整及更高效的電池管理系統，創新研發使半開放式耳機也能享受 ANC 主動降噪帶來的音質體驗。另一方面，

開放式耳機在市場中逐漸崛起，成為新興趨勢。此類耳機以其獨特的設計不完全封閉耳道，提供更自然的聲音體驗，適合長時間佩戴且能保留環境音，受到運動愛好者及對舒適度有高度要求的用戶青睞。大品牌如 Sony 已推出開放式耳機 LinkBuds Open，進一步推動市場發展。

- (2) 智慧手錶與手環：113 年穿戴手錶手環市場持續推陳出新，兩大科技巨頭的新品成為焦點。三星 Galaxy Watch Ultra 以堅固耐用為核心，專為極限運動與戶外探險設計，具備精準的雙頻 GPS、多日續航及水深感測功能，吸引冒險家與專業運動員關注。而 Apple Watch S10 則首次採用全新的微型 LED 螢幕，提供更高亮度與節能效果，同時搭載健康監測功能，持續領跑健康管理市場。另一方面，AI 技術的應用使智慧穿戴設備更具智能化。透過機器學習與生理數據分析，各廠牌陸續為旗下穿戴推出可個性化推薦運動計畫、睡眠改善建議，甚至提前預警健康風險的功能。此外，針對老年人，跌倒偵測與緊急求救功能逐漸普及；針對孩童，則強化位置追蹤與家長控制功能，並搭載教育娛樂應用，滿足家長對安全與學習的雙重需求。未來，智慧手錶與手環將持續聚焦細分需求與技術突破。
- (3) AR、VR 與智慧眼鏡產品：113 年，AR/VR 與智慧眼鏡技術持續突破，應用場景更加多元化。AR 眼鏡強調輕量化與全天候可用性，搭載高效晶片和微型顯示技術，實現沉浸式導航、實時翻譯與工業應用增強。VR 設備則聚焦於更高解析度、低延遲與無線自由，進一步提升遊戲、教育與虛擬會議的體驗。此外，智慧眼鏡市場開始融入 AI，提供個性化資訊提示與健康數據追蹤，滿足日常與專業需求。同時，企業市場需求增強，AR/VR 廣泛應用於培訓、設計與遠程協作。未來，隨著硬體性能提升與內容生態完善，AR、VR 與智慧眼鏡產品將全面融入數位生活。
- (4) 充電類產品：隨著科技快速發展，113 年的充電類商品，包括行動電源、旅充頭、傳輸線正朝向高效能且多功能的型態發展。快充技術、Type-c 規格充電孔和無線充電已成為主流。在今年，多功能設計受到消費者青睞，具備多口輸出、多協議兼容（如 PD、QC）的產品需求大幅提升。同時，內建無線充電功能的行動電源和模組化設計的充電組件，為用戶提供更多便利。隨著新機如 iPhone 16、

Samsung Galaxy S25 導入新一代的 Qi2 無線充電協議後，支援 Qi2 的行動電源的需求量將持續看漲，後續將運用在更多產品上，並進一步帶動市場成長。

➤ 資訊家電發展趨勢

AI 大量導入終端裝置，AI 家電產品成為 114 年的焦點，SAMSUNG 和 LG 等家電品牌商推出許多新產品，都專注於更實用的 AI 解決方案。114 年 CES 上，SAMSUNG 宣布將推出採用 AI 混合冷卻(AI Hybrid Cooling)技術的新款冰箱。這些冰箱將能夠根據使用情況預測溫度變化，並自動調整其冷卻效果。另外，AI 也將為 LG 的電視提供音訊品質改進，將 2 聲道轉換為虛擬 9.1.2 聲道。LG 在 CES 上宣布，將推出一款新的 AI Magic Remote，它配有一個 AI 按鈕，可提供內容推薦和觀看選擇。語音驅動的 AI 搜尋、電視影像和音訊客製化，甚至生成式 AI 圖庫也將透過 AI 遙控器提供。

工研院指出，AI 大量導入終端裝置，透過顯示終端裝置透過顯示螢幕傳達文字、圖像和影片，成為最直覺和人類溝通的界面，不論是電冰箱、掃地機器人、洗衣機等，都會有較過去更大及更高規格的顯示螢幕。例如 SAMSUNG 推出的 Bespoke AI™ 智慧滾筒洗衣機，配備了 7 吋 LCD 螢幕，直覺式圖像操作介面，輕鬆操作各種洗衣功能；透過 AI 學習使用者的洗滌習慣，提供客製化行程或洗滌建議，另可即時顯示洗程進度，行程結束後會提供洗程分析報告。

此外，AI 的加持下，消費者在顯示沈浸感的體驗將更進一步提升，特別是電視更為明顯。例如 LG 推出的 AI 電視，內建高效能的處理器，提供多種 AI 功能，包括內容推薦、AI 圖片或 AI 音效；AI 偵測空間佈局環境，提供最理想的亮度及音效；AI 即時處理畫面內容，呈現最佳效果，務求最貼近創作者的意圖。

工研院觀察，老創與新創攜手，超級整合（Super Integration）時代正式來臨，例如無線充電由 3C 走向各種場域及家電，如咖啡機及烤麵包機；例如電視搭配行動電話，下載軟體後即可變身家用卡拉 OK。114 年，AI 進入家電產品領域將更深入且更實用，並且持續創造健康、美好的生活。

➤ 保健食品發展趨勢：

隨著後疫情世代及人口老化，民眾健康保養觀念日益重視，促使購買營養保健品的機率相繼提升，藉以守護全家人的健康。神腦自 108 年起代理日本原裝進口保健品牌「sakuyo」，現今依不同族群開發 3 款益生菌：成人保健的比菲德氏菌+乳寡醣益生菌；女性纖體的纖美 B3 益生菌；兒童禦敏的禦敏型益生菌，透過不同機能型菌株，提供消費者多樣化的選擇。另因應後疫情及資訊化時代，市場上有幾大趨勢：

- (1) 護眼保健：數位化的時代，3C 商品已成為多數人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惟長時間使用提升眼睛傷害的機率，不論兒童、學生、上班族、銀髮族等恐將面臨近視、眼睛疲勞、黃斑部病變、乾眼症等眼部問題，使視力衰退成為現代人文明病之一，如何保護眼睛補充所需的營養素，如維生素 A、C、E、葉黃素等，變成全民重要且主流的議題。
- (2) 舒眠保健：良好的睡眠品質對人體健康及生活有多方的影響，人體平均一天約有 1/3 時間處於睡眠狀態，依台灣睡眠醫學學會調查，全台平均每 5 人就有 1 人有睡眠障礙的困擾，甚至有年輕化的現象。失眠問題恐影響記憶力、專注力、肥胖、慢性病等狀況，因此相關助眠機器及舒眠系列保健品相繼推出。
- (3) 女性保健：近年來人們對於健康及健身的關注度不斷提高，且女性更加重視自身的健康，促使女性積極尋找合適的保健品，藉以維持身體與心理的健康。據統計，市場 70% 由女性主導，消費力相較男性約 2 倍之多，因此預估銷售份額將提升，市場上口服美容美顏、體重管理等系列陸續不斷推出。
- (4) 銀髮保健：高齡化是台灣社會最嚴峻的挑戰之一。109 年台灣人口首度呈現死亡交叉，據國發會統計推估，114 年台灣將奔向超高齡社會行列，每 5 個人就有一名 65 歲以上長者；十年後，台灣每 2.7 位青壯年就要扶養一名老人，青壯年的負擔將日趨沉重，因此骨骼、心血管、認知功能等皆是受到關注的保健領域。

同時持續引進各原廠優質保健/保養商品，透過線上/線下/O2O 營運模式推廣予大眾，藉以扭轉消費者對神腦僅販售 3C 之既有印象，最終希望以預防保健為目標，並串聯資訊流，透過大數據分析，提供健康促進與精準預防保健之服務。

二、114 年度營運計畫

1. 經營方針：

- (1) 強化分析及善用會員資料庫，依照會員購買歷程記錄提供符合消費喜好與專屬優惠推播訊息，增加關懷頻次與客戶關係連結，進而強化會員回購與再購的黏著性，提升會員滿意度。
- (2) 優化實體門市服務與銷售品項多元性，由銷售人員提供更專業的產品知識與應用操作，並針對季節時事商品提供屬於在地化售組合包裝，同時利用社群成團的快締結溝通模式來拉近與社區商圈住戶距離，讓服務能更不受地點影響。
- (3) 建立經銷商專屬數位平台，擴大服務更多經銷商客戶，提供更多元且便利的進貨選擇及專屬優惠內容。
- (4) 成為二手機收售的第一指名，提供客戶安心賣機的透明流程與安全購機的保障服務，建立客戶信心。

2. 營業目標：

- (1) 鞏固母公司中華電信既有客戶的黏著，優化服務項目與擴大銷售內容，並透過社群行銷力量，強化建立社區與門市間的連結性；並透過社群行銷的快速擴散性質，進而接觸更多非中華客戶，進而提升客戶數。
- (2) 結合神腦生活線上平台，有效地利用 O2O 的導購全服務流程及社群媒體的運作，讓消費者能夠在任何時間、任何地點隨時都可以享受到快速便利的購買體驗。
- (3) 強化經銷商關係與合作深度，利用增加品項、類別商品與數位平台行銷策略，擴大經銷量能產出。
- (4) 優化、改善公司內部流程與經營系統，避免不必要的浪費與環境資源的維護，朝向達成符合 ESG 標準。
- (5) 擴大二手機服務，提升回收效率與增加銷售通路，成為二手機市場第一指名。

3. 產銷政策：

- (1) 通訊商品方面：將致力爭取代理市場第一線品牌有競爭力之商品，並持續找尋極具潛力、高性價比與具話題性的第二線或其他新品牌；並同時將代理商品以母公司中華電信資費捆綁上架為主

要政策目標，讓全泛中華全門市可共同銷售。

- (2) 家電資訊商品方面：引進市場第一線主力家電、資訊品牌的季節與熱銷商品，以客戶需求為主要政策導向，並增加 AIoT 與健康聯網家電類的多元品項。
- (3) 應用週邊商品方面：聚焦經營神腦自有品牌「Mega King」，合作研發出符合市場流行與兼具實用性的配件產品，同時積極爭取代理市場第一線品牌有競爭力之商品，以及引進各專業領域聯網穿戴設備，擴大銷售客群。
- (4) 保健商品方面：聚焦經營神腦所代理的日本原裝進口保健品牌「sakuyo」，開發更符合全家人需求的保健產品，並擴大傳統通路與各主力線上通路的銷售與合作。
- (5) 以消費者為核心出發點，並提供全家人需求為主要導向，自既有通訊、資訊、家電、應用週邊與保健等主力品牌商品外，更擴大引進了生活用品類、美容類商品等多樣類別商品，並透過神腦生活線上平台，讓消費者能有更多選擇性與消費便利性。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因應 AI 快速發展，以 AI 科技話題的各類型產品將會是市場主流趨勢，神腦國際將透過商品選品及代理服務，將 AI 實際應用情境呈現於實體零售門市陳列與銷售，並且結合網通設備的代理與銷售，建立居家與企業基礎網通建設服務。

實體門市持續深耕在地化經營服務，並透過社群媒體力量與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合作各項公益活動與「愛學習」講座，主動走入人群、與人互動、分享產品情境應用、教導科技新知與生活健康知識，連結更密切的人與人關係；擴大經營神腦生活線上平台，提供最新、快速、多元商品的購買通路管道；強化會員經營與關懷，給予客戶更安心且信任的服務。期待神腦國際能成為消費者無時無刻需要解決問題、需要購買產品時，都能是心中想到且充滿信任的第一品牌。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13 年台灣經濟在內需穩定及資通訊產品帶動下，維持擴張，全年成長率估計可望超過 4%。展望 114 年，全球經濟雖具韌性，且美歐有望進

入降息循環，刺激消費與投資，加上全球貿易持續擴張，有助於台灣外銷出口及民間投資表現。然而，受到基期較高影響，114 全年經濟成長幅度預期將低於 113 年。台經院預測 114 年 GDP 成長率為 3.15%。

114 年全球經濟仍面臨美國總統政策、各國貨幣政策、中國房地產市場前景及地緣政治衝突等多重挑戰，這些因素都可能影響台灣經濟表現，值得關注。

董 事 長：林保雍（代）



經 理 人：林 保 雍



會計主管：劉 金 定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會計師及潘慧玲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書，報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葉 公 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二 月 十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3071 號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神腦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神腦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神腦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神腦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神腦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神腦公司存貨主係行動電話及其周邊等通訊產品，因受科技快速變遷，新型號及機種不斷更新，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考量存貨金額重大且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管理階層評估淨變現價值係以最後單位售價扣除估計之推銷費用率計算，並依據購入商品期間及週轉天數，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由於管理階層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判斷及估計淨變現價值，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結果。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九。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取得公司存貨評價政策，並評估所使用假設之合理性。
2. 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及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正確性。
3. 取得公司存貨評價報表，依據公司政策計算評估其正確性。

其他事項 - 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神腦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3 年 2 月 16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神腦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神腦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神腦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神腦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神腦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神腦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神腦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神腦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林永智

會計師

潘慧玲

潘慧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2 月 1 4 日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二）	\$	1,642,737	16	\$	1,898,556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及二六）		263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八）		55,369	1		70,13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489,067	5		453,466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1,032,118	10		942,372	1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十九）		272,509	3		204,970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165,394	2		124,806	1
130X	存貨（附註九）		2,488,521	24		2,312,601	2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二）		76,219	1		63,01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2,996	-		22,52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245,193</u>	<u>62</u>		<u>6,092,444</u>	<u>6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六）		11,091	-		9,96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		2,440,167	24		1,998,413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十八及二二）		748,506	7		757,085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十八及二二）		631,467	6		635,141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八）		19,456	-		14,58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九）		17,154	-		81,007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二）		50,621	1		51,048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五及十八）		23,030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67	-		2,99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947,359</u>	<u>38</u>		<u>3,550,242</u>	<u>3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192,552</u>	<u>100</u>		<u>\$ 9,642,68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十七）	\$	95,328	1	\$	89,689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三）		3,379	-		2,943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二）		-	-		1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三）		1,770,056	17		1,401,553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272,678	3		154,776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668,441	7		642,521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201,271	2		226,444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十九）		31,405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二及二二）		274,345	3		232,032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43,489	-		40,15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60,392</u>	<u>33</u>		<u>2,790,133</u>	<u>2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十九）		1,255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二二）		369,920	4		414,464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及十八）		-	-		1,054	-
2645	存入保證金		22,547	-		22,40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93,722</u>	<u>4</u>		<u>437,921</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3,754,114</u>	<u>37</u>		<u>3,228,054</u>	<u>33</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六）		2,582,527	25		2,582,527	27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六）		738,199	7		717,664	7
	保留盈餘（附註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39,517	17		1,667,579	1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003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55,510	14		1,478,865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127,030</u>	<u>31</u>		<u>3,146,444</u>	<u>33</u>
3400	其他權益	(	9,318)	-	(	32,003)	-
31XX	權益總計		<u>6,438,438</u>	<u>63</u>		<u>6,414,632</u>	<u>67</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0,192,552</u>	<u>100</u>		<u>\$ 9,642,68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十七及二二）				
4110	銷貨收入	\$ 29,997,632	98	\$ 28,966,631	98
4170	減：銷貨退回	314,491	1	310,965	1
4190	銷貨折讓	867,980	3	835,796	3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8,815,161	94	27,819,870	94
4600	勞務及維修收入	1,936,177	6	1,777,936	6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0,751,338	100	29,597,806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五、 十八及二二）				
5110	銷貨成本	27,161,930	88	26,039,827	88
5600	勞務及維修成本	450,985	2	483,703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27,612,915	90	26,523,530	90
5900	營業毛利	3,138,423	10	3,074,276	10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十八 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2,464,046	8	2,351,993	8
6200	管理費用	308,490	1	326,79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72,536	9	2,678,792	9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 十八及二二）	286	-	(93)	-
6900	營業利益	366,173	1	395,391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八及二二）	\$ 92,868	-	\$ 90,165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12,111	1	303,817	1
7100	利息收入	13,400	-	10,309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十）	-	-	17,706	-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211	-	129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附註七）	263	-	-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二）	(12,461)	-	(11,435)	-
7590	什項支出	(1,646)	-	(33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05,746</u>	<u>1</u>	<u>410,354</u>	<u>1</u>
7900	稅前淨利	571,919	2	805,745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九）	<u>93,609</u>	<u>-</u>	<u>100,068</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78,310</u>	<u>2</u>	<u>705,677</u>	<u>2</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五）	20,701	-	17,56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2	-	(459)	-
8321	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20	-	(3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十九）	(4,140)	-	(3,514)	-
		<u>19,903</u>	<u>-</u>	<u>13,245</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16,564)	-
8371	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563	-	(	28,231)	-
			21,563	-	(	44,79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41,466	-	(	31,550)	-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	519,776	2	\$	674,127	2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	1.85		\$	2.73	
9810	稀 釋	\$	1.85		\$	2.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監製圖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其 他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財務報表交換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附註十六)	公 積 金 (附註十六)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附註十六)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附註十六)	未 分 配 盈 餘 (附註十六)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換 算 之 財 務 報 表 交 換 差 異	權 益 評 價 損 益	權 益 評 價 損 益	權 益 評 價 損 益	權 益 評 價 損 益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582,527	\$ 717,521	\$ 1,601,588	\$ 21,631	\$ 1,372,000	\$ 14,822	(\$ 1,571)	\$ 6,308,518		
B1	111 年度盈餘分配	-	-	65,991	-	(65,991)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21,631)	21,631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68,156)	-	-	(568,156)	-	-
	現金股利－每股 2.20 元	-	-	65,991	(21,631)	612,516	-	-	(568,156)	-	-
M3	處分子公司	-	143	-	-	-	-	-	143	-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705,677	-	-	705,677	-	-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704	(44,795)	(459)	(31,550)	-	-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19,381	(44,795)	(459)	674,127	-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582,527	717,664	1,667,579	-	1,478,865	(29,973)	(2,030)	6,414,632	-	-
B1	112 年度盈餘分配	-	-	71,938	-	(71,938)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32,003	(32,003)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16,505)	-	-	(516,505)	-	-
	現金股利－每股 2.00 元	-	-	71,938	32,003	620,446	-	-	(516,505)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	-	-	-	-	-	-
D1	113 年度淨利	-	20,535	-	-	-	-	-	20,535	-	-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78,310	-	-	478,310	-	-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781	21,563	1,122	41,466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582,527	738,199	1,739,517	\$ 32,003	\$ 1,355,510	(\$ 8,410)	(\$ 908)	\$ 6,438,438	-	-



董事長：林保莊



經理人：林保莊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571,919	\$ 805,74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338,879	340,126
A20200	攤 銷	22,529	13,56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868	(1,64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63)	-
A20900	利息費用	12,461	11,435
A21200	利息收入	(13,400)	(10,309)
A21300	股利收入	(372)	(51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12,111)	(303,81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06	851
A22900	租賃修改淨利益	(392)	(75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損失	(14,605)	5,429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23)	1
A299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17,70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4,765	18,900
A31150	應收帳款	(38,469)	270,48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9,746)	96,51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5,941)	92,25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588)	20,439
A31200	存 貨	(161,315)	382,355
A31230	預付款項	(13,208)	(70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68)	43,132
A32125	合約負債	5,639	(41,166)
A32130	應付票據	436	(3,630)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18)	-
A32150	應付帳款	368,503	(386,71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7,902	(238,1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920	(35,55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5,173)	\$ 44,78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32	13,92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383)	(2,7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905,784	1,116,59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461)	(11,43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837)	(69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90,486</u>	<u>1,104,46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5,428)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38,63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288)	(37,56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27	52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7,405)	(20,96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68)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2,20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3,403	10,24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90,475	83,41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33,684)</u>	<u>76,49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70,000	95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70,000)	(9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44	(339)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96,283)	(298,06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16,505)	(568,15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12,644)</u>	<u>(866,55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3</u>	<u>(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55,819)	314,40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98,556</u>	<u>1,584,15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42,737</u>	<u>\$ 1,898,5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3070 號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神腦集團」）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神腦集團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神腦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神腦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神腦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神腦集團存貨主係行動電話及其周邊等通訊產品，因受科技快速變遷，新型號及機種不斷更新，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考量存貨金額重大且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管理階層評估淨變現價值係以最後單位售價扣除估計之推銷費用率計算，並依據購入商品期間及週轉天數，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由於管理階層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判斷及估計淨變現價值，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結果。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九。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取得公司存貨評價政策，並評估所使用假設之合理性。
2. 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及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正確性。
3. 取得公司存貨評價報表，依據公司政策計算評估其正確性。

其他事項 - 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神腦集團民國 11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3 年 2 月 16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神腦集團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神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神腦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神腦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神腦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神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神腦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神腦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林永智

會計師

潘慧玲

潘慧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2 月 1 4 日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五）	\$	1,897,404	18	\$	2,168,285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九）		263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八）		55,369	1		70,13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633,304	6		606,191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1,002,895	10		894,645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二）		278,682	3		207,450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165,150	2		124,595	1
130X	存貨（附註九）		2,598,586	25		2,379,632	2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五）		82,907	1		66,30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22,996	-		22,52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737,556</u>	<u>66</u>		<u>6,539,760</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二九）		11,091	-		9,96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1,998,346	19		1,564,311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二一）		777,533	7		786,284	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二一及二五）		643,621	6		642,474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四及二一）		96,139	1		103,10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20,499	-		84,567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五）		54,838	1		55,265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五、十八及二一）		23,030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50,426	-		47,55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675,523</u>	<u>34</u>		<u>3,293,533</u>	<u>3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413,079</u>	<u>100</u>		<u>\$ 9,833,29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	\$	95,713	1	\$	90,454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3,496	-		3,075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五）		-	-		1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1,887,263	18		1,489,909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244,098	2		148,106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699,231	7		673,181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251,629	2		264,94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38,379	-		89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二一及二五）		279,988	3		236,694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五）		49,452	-		42,28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549,249</u>	<u>33</u>		<u>2,949,548</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16,558	-		17,66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二一及二五）		376,666	4		417,423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八及二一）		-	-		1,054	-
2645	存入保證金		22,547	-		22,40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15,771</u>	<u>4</u>		<u>458,543</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3,965,020</u>	<u>37</u>		<u>3,408,091</u>	<u>3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九）		2,582,527	25		2,582,527	2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		738,199	7		717,664	7
	保留盈餘（附註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39,517	17		1,667,579	1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003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55,510	14		1,478,865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127,030	31		3,146,444	32
3400	其他權益	(	9,318)	-	(	32,003)	-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438,438	63		6,414,632	65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九）		9,621	-		10,570	-
3XXX	權益總計		<u>6,448,059</u>	<u>63</u>		<u>6,425,202</u>	<u>65</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0,413,079</u>	<u>100</u>		<u>\$ 9,833,29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五）				
4110	銷貨收入	\$ 31,261,132	97	\$ 30,377,928	97
4170	減：銷貨退回	323,974	1	316,918	1
4190	銷貨折讓	888,759	3	869,953	3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0,048,399	93	29,191,057	93
4600	勞務及維修收入	2,258,693	7	2,078,075	7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2,307,092	100	31,269,132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八、二一及二五）				
5110	銷貨成本	28,360,191	88	27,372,589	88
5600	勞務及維修成本	450,985	1	486,892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28,811,176	89	27,859,481	90
5900	營業毛利	3,495,916	11	3,409,651	10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一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2,753,086	9	2,629,762	8
6200	管理費用	341,973	1	354,30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95,059	10	2,984,070	9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一）	286	-	(93)	-
6900	營業利益	401,143	1	425,48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五）	91,426	1	89,216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0,605	-	279,93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100	利息收入	\$ 15,933	-	\$ 12,952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	-	17,706	-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211	-	129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淨利益（附註七）	263	-	-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一及 二五）	(12,682)	-	(11,635)	-
7590	什項支出	(1,645)	-	(46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75,111</u>	<u>1</u>	<u>387,829</u>	<u>1</u>
7900	稅前淨利	576,254	2	813,317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二）	<u>98,893</u>	<u>-</u>	<u>108,719</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77,361</u>	<u>2</u>	<u>704,598</u>	<u>2</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20,701	-	17,56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2	-	(459)	-
8321	關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確 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220	-	(3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二）	(4,140)	-	(3,514)	-
		<u>19,903</u>	<u>-</u>	<u>13,245</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16,564)	-
8371	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563	-	(28,231)	-
		21,563	-	(44,79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41,466	-	(31,550)	-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u>\$ 518,827</u>	<u>2</u>	<u>\$ 673,048</u>	<u>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78,310	1	\$ 705,677	2
8620	非控制權益	(949)	-	(1,079)	-
8600		<u>\$ 477,361</u>	<u>1</u>	<u>\$ 704,598</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19,776	2	\$ 674,127	2
8720	非控制權益	(949)	-	(1,079)	-
8700		<u>\$ 518,827</u>	<u>2</u>	<u>\$ 673,048</u>	<u>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1.85</u>		<u>\$ 2.73</u>	
9810	稀 釋	<u>\$ 1.85</u>		<u>\$ 2.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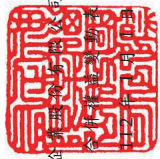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其 他 主 之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附註十九)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附 註 十 九)	未 分 配 盈 餘	\$ 14,822	(\$ 1,571)	\$ 11,649	\$ 6,320,167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17,521	\$ 1,601,588	\$ 21,631	\$ 1,372,000					
	111 年度盈餘分配	-	65,991	-	(65,991)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1,631)	21,631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568,156)		-	-	-	(568,156)
B5	現金股利－每股 2.20 元	-	65,991	(21,631)	(612,516)		-	-	-	(568,156)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143
D1	112 年度淨利	-	-	-	705,677		-	-	(1,079)	704,598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3,704		(44,795)	(459)	-	(31,550)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719,381		(44,795)	(459)	(1,079)	673,048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582,527	1,667,579	-	1,478,865		(29,973)	(2,030)	10,570	6,425,202
	112 年度盈餘分配	-	71,938	-	(71,938)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2,003	(32,003)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516,505)		-	-	-	(516,505)
B5	現金股利－每股 2.00 元	-	71,938	(32,003)	(620,446)		-	-	-	(516,50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		-	-	-	-
D1	113 年度淨利	-	20,535	-	478,310		-	-	(949)	477,361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8,781		21,563	1,122	-	41,466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97,091		21,563	1,122	(949)	518,82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582,527	\$ 1,739,517	\$ 32,003	\$ 1,355,510		(\$ 8,410)	(\$ 908)	\$ 9,621	\$ 6,448,0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576,254	\$ 813,31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345,686	347,639
A20200	攤 銷	34,517	25,62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868	(1,64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63)	-
A20900	利息費用	12,682	11,635
A21200	利息收入	(15,933)	(12,952)
A21300	股利收入	(372)	(51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0,605)	(279,93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06	851
A22900	租賃修改淨利益	(392)	(75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損失	(14,406)	5,704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23)	1,286
A299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17,70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4,765	18,927
A31150	應收帳款	(29,981)	344,57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250)	80,48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9,634)	92,41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555)	20,372
A31200	存 貨	(204,548)	412,488
A31230	預付款項	(16,607)	3,05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68)	43,132
A32125	合約負債	5,259	(42,268)
A32130	應付票據	421	(3,630)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18)	-
A32150	應付帳款	397,354	(463,25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992	(231,47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26,050	(\$ 40,16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311)	39,99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172	3,49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383)	(2,7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920,377	1,167,97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682)	(11,63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83)	(10,8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03,512</u>	<u>1,145,51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5,42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076)	(42,33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27	22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7,552)	(21,08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67)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90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5,936	12,88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66,688</u>	<u>83,41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55,872)</u>	<u>37,00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70,000	961,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70,000)	(961,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44	(339)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02,183)	(304,75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16,505)	(568,15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18,544)</u>	<u>(873,25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3</u>	<u>(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70,881)	309,26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168,285</u>	<u>1,859,02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97,404</u>	<u>\$ 2,168,2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858,418,272
113 年度稅後淨利	478,310,124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8,781,809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497,091,933
減: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		(49,709,193)
加:迴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2,684,54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總額		1,328,485,557
本期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65 元)		426,116,884
期末未分配盈餘		902,368,673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目前流通在外股份為 258,252,657 股，每股發放現金股利 1.65 元。

備註：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以 113 年度可分配盈餘為優先分配。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 一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英文名稱為 Senao International Co., Ltd.)

第 二 條： 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1.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2.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3.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4.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
5.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6.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7.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8.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9.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 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11.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12.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13.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14.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15. F213110 電池零售業。
16. CC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17. F110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18.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19. IE01010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20.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21.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22.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23. J303010 雜誌（期刊）出版業。
2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5.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26. JE01010 租賃業。

- 27.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 28.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29.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30.F102020 食用油脂批發業。
- 31.F102030 菸酒批發業。
- 32.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33.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34.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35.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36.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37.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38.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39.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40.F110010 鐘錶批發業。
- 41.F110020 眼鏡批發業。
- 42.F111090 建材批發業。
- 43.F112040 石油製品批發業。
- 44.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45.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46.F113060 度量衡器批發業。
- 47.F114010 汽車批發業。
- 48.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 49.F1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批發業。
- 50.F114050 車胎批發業。
- 51.F115010 首飾及貴金屬批發業。
- 52.F116010 照相器材批發業。
- 53.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54.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 55.F201020 畜產品零售業。
- 56.F201050 漁具零售業。
- 57.F201070 花卉零售業。
- 58.F201090 觀賞魚零售業。
- 59.F2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零售業。
- 60.F202010 飼料零售業。

- 61.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62.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63.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64.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65.F206010 五金零售業。
- 66.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67.F20605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 68.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 69.F207050 肥料零售業。
- 70.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71.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 72.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73.F210010 鐘錶零售業。
- 74.F210020 眼鏡零售業。
- 75.F211010 建材零售業。
- 76.F212050 石油製品零售業。
- 77.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78.F213050 度量衡器零售業。
- 79.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80.F214010 汽車零售業。
- 81.F214020 機車零售業。
- 82.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 83.F2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零售業。
- 84.F214050 車胎零售業。
- 85.F215010 首飾及貴金屬零售業。
- 86.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 87.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88.F299990 其他零售業。
- 89.F301010 百貨公司業。
- 90.F301020 超級市場業。
- 91.F399010 便利商店業。
- 92.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93.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 94.G801010 倉儲業。

- 95.F401161 菸類輸入業。
- 96.F401171 酒類輸入業。
- 97.F10606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批發業。
- 98.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 99.F107070 動物用藥批發業。
- 100.F108021西藥批發業。
- 101.F207070動物用藥零售業。
- 102.F207080環境用藥零售業。
- 103.F207990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104.F208021西藥零售業。
- 105.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 本公司總公司設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主管機關之核准，得在國內外之適當地點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 四 條： 本公司得對外保證。

第二章 股份

第 五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訂為新台幣肆拾伍億元，分為肆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其中保留貳仟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數額，並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 六 條： 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 七 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八 條： 刪除。

第 九 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質權設定、解除、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除法令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 十 條： 股東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 十一 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十一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 第 十二 條： 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或未依第十九條之規定設置副董事長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
- 第 十三 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 第 十四 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 第 十五 條：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 十六 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 第 十七 條： 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 本公司自選任第十屆董事起，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 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並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 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辦理。
- 第十七條之一：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本公司自選任第十屆董事起，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 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
- 第 十八 條： 董事會應由董事組織之，其職權如下：
- 一、造具營業計劃書。
 - 二、提出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 三、提出資本增減之議案。
- 四、編定重要章則及公司組織規程。
- 五、委任及解任本公司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六、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 七、編訂預算及決算。
- 八、財務、會計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九、公司名稱變更之議案、商標之變更。
- 十、新台幣叁仟萬元（含）以上之長期股權投資核定。
- 十一、九及十項需有過半數董事出席，出席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為之。
- 十二、其他依公司法或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第十九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並得視業務需要推選董事為副董事長一人。

第二十條：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條之一：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

第二十一條：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二條：〈刪除〉

第二十二條之一：本公司得為其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第二十二條之二：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執行職務之狀況，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數人。總經理之委任、解任及報酬需經董事會以過半數董事出席，出席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行之。副總經理之委任、解任及報酬，由總經理提請後，需經董事會以過半數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第二十四條：總經理應依照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業務。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每年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屆年度終了應辦理總決算。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應依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依法定程序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酬勞、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除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外，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會應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為配合證期局之「平衡股利政策」以符合公司目前營運環境並求永續經營及長期發展，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著重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各年度發放股東紅利分配總金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其中現金股利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得依政府規定辦理從事對外保證業務。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三十條： 本章程未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68 年 5 月 7 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69 年 8 月 15 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70 年 3 月 12 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71 年 2 月 2 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76 年 5 月 27 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 76 年 7 月 20 日。第六次修訂於民國 81 年 10 月 28 日。第七次修訂於

民國 82 年 8 月 26 日。第八次修訂於民國 83 年 6 月 2 日。第九次修訂於民國 84 年 3 月 10 日。第十次修訂於民國 84 年 4 月 30 日。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84 年 8 月 14 日。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85 年 6 月 15 日。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86 年 5 月 30 日。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87 年 4 月 20 日。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 89 年 6 月 13 日。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 90 年 5 月 17 日。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 91 年 1 月 17 日。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 92 年 5 月 30 日。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 93 年 5 月 27 日。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 94 年 6 月 14 日。第二十一一次修訂於民國 95 年 6 月 14 日。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96 年 4 月 12 日。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97 年 6 月 13 日。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98 年 5 月 19 日。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 99 年 6 月 4 日。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6 日。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5 日。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第二十九次修訂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4 日。第三十次修訂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第三十一一次修訂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8 日。第三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一十八日股東常會修訂通過)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依本規則行之。本規則未規定事宜，悉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並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六、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常會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排定之

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並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二十、本規則未盡適宜之處，如有其他有利於股東會議事進行之相關事項，在不違反法令及前述規範下，得增補之。
- 二十一、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實施；修訂、廢止時亦同。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股東常會通過施行)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通過修正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通過修正名稱及條文)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通過修正條文)

- 一、凡本公司董事之選舉，除公司法、本公司章程或相關法令之規定外，悉依本辦法之規定。
- 二、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於股東會時行之。
- 三、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2、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運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 四、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及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 五、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 六、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選舉人之記名得以選舉票上所記之股東出席證號碼代之

- 七、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依其表決權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由本公司製備與應選出之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載明選舉權數，分發給出席股東會之股東，前項選舉票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八、本公司董事，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九、本公司製備選舉票時，應加蓋公司章並填明選舉人之出席證號碼及選舉權數。
- 十、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等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任務，監票員應具股東身分。
- 十一、投票匭由本公司製備，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場開驗。
- 十二、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為非股東身份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十三、投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1、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舉票者。
 - 2、以空白選舉票投入投票匭者。
 - 3、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塗改者。
 - 4、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為非股東身份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不符者。
 - 5、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 6、除填被選舉人戶名(姓名)及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7、所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以資識別者。
 - 8、未填被選舉人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以資識別者。

- 9、選舉人所投之選舉權數總和超過其所持有之選舉權數總和者。
- 十四、董事之選舉應設置投票匭，經投票後，由監票員當眾開啟票匭。
- 十五、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計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並由主席當場宣佈當選人名單。
- 十六、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實施；修改、廢止時亦同。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為 2,582,526,570 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258,252,657 股。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規定，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持股數 12,000,000 股。（因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以上，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 (三)截至本年度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4 年 3 月 30 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如下，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成數標準。

職 稱	姓 名	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數	
		股 數	比 率
董 事 長(註 1)	余政憲	71,773,155	27.79%
副董事長(註 2)	林保雍	14,820,975	5.74%
董 事(註 1)	林文智	71,773,155	27.79%
董 事(註 1)	賈仲雍	71,773,155	27.79%
董 事(註 1)	胡學海	71,773,155	27.79%
董 事(註 1)	柯素秋	71,773,155	27.79%
董 事(註 2)	林正峯	14,820,975	5.74%
董 事(註 2)	林正剛	14,820,975	5.74%
獨立董事	葉公亮	0	0%
獨立董事	葉福海	0	0%
獨立董事	吳文燦	0	0%
獨立董事	鄭閔卿	0	0%
獨立董事	何英圻	0	0%
全體董事合計		86,594,130	33.53%

註 1：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2：正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